

# 韶 关 市 自 然 资 源 局

---

## 闲置土地处置听证权利告知书

韶自然资(武闲告)字[2019] 02 号

韶关市米格电力设备实业有限公司:

我局向你方下发了《闲置土地认定书》(文号:韶自然资(武闲认)字[2019] 03 号)。根据《闲置土地处置办法》(国土资源部令第 53 号)规定,我局将采取以下处置措施:

无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

如有异议,你方接到本告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可向我局申请听证,我局将依照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依法组织听证。逾期未提出的,视为放弃听证。

联系人:沈保刚、邓小强

联系电话:0751-8613601

韶关市自然资源局

2019 年 12 月 2 日

---